

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编号: JSZC-320509-CJZB-G2025-0116 号

甲方: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人民政府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建设管理办公室)

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舜湖西路 2099 号

联系人: 胡斌

联系电话: 0512-63959417

乙方: 苏州祥龙建设园林有限公司

地址: 吴江市松陵镇体育路 988 号 604

联系人: 赵玲

联系电话: 18952413790

根据苏州市创杰招投标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招标编号 JSZC-320509-CJZB-G2025-0116 号招标文件及乙方的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 甲方 (采购单位) 乙方 (服务方) 双方就此次中标的 2025-2026 年盛泽镇市政道路及小区雨水管网养护服务项目 的事宜, 签订本合同书。

一、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一) 中标 (成交) 通知书;
- (二) 招标文件;
- (三) 乙方中标 (成交) 的投标 (响应) 文件;
- (四) 乙方在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二、合同内容:

(一) 服务内容: 乙方负责完成甲方的 2025-2026 年盛泽镇市政道路及小区雨水管网养护服务第三标段: 小区及周边雨水管网疏通养护, 详见招标文件。

(二)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具体根据实际工作量进行结算。

(三) 项目地点: 盛泽镇范围内, 具体按甲方指定地点。

(四) 服务要求: 详见附件。

三、价格与支付:

(一) 合同价格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第 三 标段合同结算单价折扣为 89%; 结算总金额 (预算金额) 为 人民币玖拾万元整 (¥: 900000.00)。合同金额包括完成所有采购内容以及本项目所需的劳务支出、保险、配套费用、税费及服务相关等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乙方企业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甲乙双方协商同

意，乙方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乙方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二) 合同价款的支付及付款方式：(本项目费用由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建设管理办公室支付)

1、付款步骤：

甲方按季度按实向乙方支付费用；按每季度产生的工程量及验收考核结果经甲方确认后，由乙方编制结算书，按确认结算价的 50% 支付进度款，结算金额按固定优惠折扣计算。审计后付清余款（罚扣款另行扣除）。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付款比例及支付时间节点。

①得分 ≥ 95 分，全额结算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

②85 分 $\leq$ 得分 < 95 分，扣除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的 5%；

③75 分 $\leq$ 得分 < 85 分，扣除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的 10%；

④得分 < 75 分为不合格，扣除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的 20%；

2、甲方支付此项费用外不再承担其他任何费用（包括个人）。

3、确因甲方工作需要，甲方需要乙方完成一些突击工作，可另行协商。

(三) 付款方式：银行转帐。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苏州祥龙建设园林有限公司

开 户 行：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账 号：0706678011120100349466

甲方支付费用前，乙方应开具符合甲方所在地税务部门要求的发票。如由于乙方提供账户信息有误、未开具发票、违约等乙方原因致使甲方未按时付款的，甲方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责任。

(四)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国家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四、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 根据甲方服务管理要求及乙方的相关承诺，对乙方提供的服务及履行本合同情况实行验收考核。

(二) 甲方有义务在适当的范围内公开考核结果。

(三) 因突发情况，甲方需调动乙方人员和器材设备时，乙方应服从安排予以配合。

五、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规范要求及标书规定的服务质量标准和有关要求，积极主动保质保量地完成服务工作。

(二) 接受并主动配合甲方及行业主管部门的检查。

(三) 服务范围之外的突击性、突发性工作，乙方须服从甲方的安排，不得无故拖延。

(四) 因乙方管理不善而损坏的硬件、设施应负责及时修复，或照价赔偿。

(五) 乙方应做好详细的管理台账，建立管理档案，并按双方约定将管理情况汇总报送甲方。

(六)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配备服务人员，并依法为其发放工资、缴纳社保，如在服务过程中，发生人身损害、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七)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设备日常运行工作、除臭消杀工作、中转站渗滤液处理工作、设备维修工作，并按要求配备相应设施，满足招标文件中约定的作业标准。

六、服务管理内容的调整：

(一) 合同签订定时因实际服务管理要求与招标文件中所述要求有差异，以实际要求为准，且不再因此调整合同金额；

七、服务管理基本要求：

(一) 为确保服务质量，乙方安排管理人员进行监督管理。

(二) 服务过程中，乙方必须采取周密的安全措施，以避免对人身和财产的损害。如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

(三) 对于乙方服务期间由于服务工作不能及时完成，且造成较大影响的，甲方有权通过扣除服务费用进行处罚。

八、验收要求：

1、履约验收标准：根据政府采购合同要求、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及有关行业规定。

2、履约验收主体：由甲方组成的验收小组进行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出具验收书，列明各分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相关检测（检验）费用或验收小组成员中的专业技术人员费用由乙方承担。

4、验收时间：

4.1 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履约验收条件达到时，甲方应当在 5 个工作日内启动履约验收工作，并向乙方发出《政府采购履约验收通知单》。

4.2 在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履行验收条件达到时，乙方可以主动联系甲方启动履约验收工作。

5、其他验收要求按照《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规定执行。

九、不可抗力：

(一)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严重后果的，不能免除责任。

(二)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

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未及时通知，导致另一方损失扩大的，发生不可抗力方应赔偿另一方扩大部分损失。

十、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一）合同的解除

1、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二）合同的转让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一、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在甲方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生效合同需上传系统公示。

十二、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签约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其他附则：

（一）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在执行过程中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须提交采购代理机构一份备存。

甲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乙方（公章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合同签订日期：2025年8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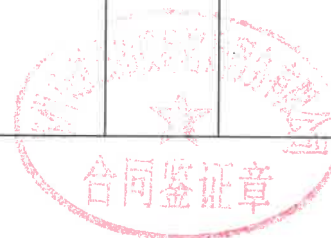
合同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一：

第三标段：小区及周边雨水管网疏通养护采购内容清单如下：

序号	服务内容及项目特征描述	单位	全费用综合单价上限价格 (元)	投标折扣 (%)	折扣后单价 (元)
1	1.疏通车疏通雨水管道，包含气囊封堵、人工清理雨水检查井、淤泥清运，一年二次。（垃圾外运地点由投标单位自行无害化处理，并提供证明文件）； 2.单价为疏通二次的全费用单价；具体实施内容以采购单位派发的工单为准。 3.包含所有管径。	元/米	10.5	89%	9.35
2	CCTV 检测 1.CCTV 视频检测管道及形成检测成果文件等；具体实施内容以采购单位派发的工单为准。	元/米	10		8.9
3	补缺防坠网 1.补缺防坠网，含 8 个挂钩；	元/座	60		53.4
4	1.检查井井盖、井座更换； 2.检查井规格：井盖座尺寸大小及形状综合考虑； 3.井盖座材质：钢纤维混凝土，强度等级 D400 级； 4.含老井盖拆除、新井盖安装费用； 5.含装车及外运费用； 6.拆除废料由施工单位自行处理，费用包含在综合单价内，不另计（如遇其余材质井盖，按统一单价）	元/座	350		311.5
5	1.小区及市政道路雨水提升设施（提升泵），水泵清理养护及维修更换工作（目澜路停车场 3 台、镇东新村 2 台、绿杨新村 2 台、新达新村西侧 2 台、新生新村北侧 4 台、恒通公寓南侧 2 台、富民商区西侧 3 台、新华新村西侧 2 台、居家养老中心 2 台、新起点东南侧 2 台及其他提升曝气等设施）。 2.无物业等小区雨水设施巡查。 3.日常对养护范围内的市政雨水设施进行巡查，及时发现雨水井盖缺失、管道塌陷、违章占压、油污入井、违规向雨水设施排放等各种影响雨水设施安全正常运行的异常情况；（含人工简单清掏、疏通）、工单回复、台账资料整理。（1 人/车，巡逻车 1 辆） 4.更新、修改、完善雨水管网资料，并提交成果资料。 5.雨水管网测绘(GIS)（如遇新移交道路，约 10 公里） 6.雨水管网测绘，对小区雨水管网（含附属设施）的平面位置和高程测量、管网属性信息调查、成果图表编绘等（详见“吴江智慧水务”排水管网 GIS 系统，根据吴水发[2023]161 号文）	元/年	100000		89000

6	排涝 1.配备排涝泵等应急排涝设备，配备一定数量的安全警示牌及围挡，不得少于 20 块； 2.参与降雨期及防汛防台期间道路积水情况巡查与助排抢险：在降雨期间，根据雨情，进行巡查，发现道路积水点及时进行助排抢险； 3.防汛防台期，按照甲方指令，安排 10 名人员助排抢险人员（掌握排涝设备的操作）； 4.包括雨水出水口杂物清理；	元/项	36000		32040
---	--	-----	-------	--	-------



合同附件二：

服务要求：

（一）人员及车辆设备要求（适用于各标段）

1、服务团队人员配置要求：

- （1）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 1 名，具有工程师职称；技术负责人 1 名，安全人员 1 名。
- （2）其他服务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日常巡视人员（一标段不少于 2 人、二标段不少于 2 人、三标段不少于 1 人）、其他服务人员至少 5 人、资料员至少 1 人）。

（3）管理人员及现场服务人员须为未退休人员。

（4）爱岗敬业，主人翁意识强，遵纪守法，文明礼貌。

（5）团结协作意识、安全作业意识强，工作高质、高效。

（6）注重个人形象，作业时穿戴反光背心、安全帽等安全防护设施。

（7）乙方必须遵守劳动法及劳动合同法，依法规范用工，全员购买意外险。

2、车辆机械、设备配置要求：

（1）具有相应的车辆机械，以保障项目顺利进行。

配备车辆机械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巡查车辆（标有醒目的“专用道路养护车辆”标识）、疏通车、吸污车、厢式货车、运输车辆等。

（2）具有相应的机械设备，以保障项目顺利进行。

配备包括但不限于：CCTV 机器人、水泵、气囊、发电机等管网设施维护设备。

（3）配备包括但不限于 QV 检测设备、气体检测仪、GPS 等仪器设备。

（4）每标段提供不少于 3 套无线监控服务，用于积水点位监控，服务期限满自行拆走。

（5）第三标段提供的水泵要求为目澜路停车场 3 台、镇东新村 2 台、绿杨新村 2 台。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日常巡查：

1.1 对管网、井盖及管网其他配套设施等进行巡查，配备 1 辆巡查车及抢修工具，配备专职巡查员第三标段 1 人，并做好巡查记录及台账资料。

1.2 落实专人对区域内各类设施进行日常巡查，问题及时上报并进行资料归档。

1.3 乙方应做好安全巡查工作，发现问题应及时上报乙方，由乙方综合研判是否需要整改。

1.4 其他与日常养护巡查有关的工作。

（2）管网设施维护：

2.1 雨水检查窨井井盖（含预留井）和雨水边井盖、边井蓖缺损更换，发现井盖缺失的应及

时通知建设单位。

2.2 发现雨水检查窨井盖底与路面高差超过允许范围后，对井座的调整恢复，做到井盖与框配套、吻合，安装平稳。

2.3 发现道路雨水管网内淤积、破损、堵塞等现象，应及时处理，保证道路排水管网排水通畅；发现道路范围内积水现象，应及时消除。

2.4 雨水管道的疏通维护（雨水支管及落水井一年清理二次，雨水主管一年清理二次，台风及雨季适当增加巡查及清理雨水口频率，确保畅通，养护发现问题需及时上报）。

2.5 乙方应在半小时内赶到故障现场进行疏通服务（包括所需设备、配件到达现场），轻微情节的修理应立即排除；一般情节的故障修理须 2 小时内排除；重大情节的故障修理须 12 小时内排除；特殊情节的故障修理，申报方案后实施。

序号	故障情况	故障情节定义	响应时间	到场时间	解决问题时间
1	轻微情节	正确的操作可预防发生故障	10 分钟	30 分钟	立即排除
2	一般情节	管网通水不畅	10 分钟	30 分钟	2 小时
3	重大情节	管网堵塞不能正常工作	10 分钟	30 分钟	12 小时
4	特殊情节	管网损坏等突发事件	10 分钟	30 分钟	按方案实施

2.6 乙方负责及时处置疏通产生的所有垃圾、污泥，包括运输以及合法合理地处置。

（3）应急处置：

3.1 根据不同应急需求，对需提前进行应急处置的内容进行全面排查；

3.2 考虑整体区域分布较广，应做好应急队伍的组建，满足甲方的应急需求；

3.3 根据甲方要求准备应急物资及相关机具设备、警示标记、安全围挡等；

3.4 需制定各位应急处置方案，并在 30 分钟内到场应急处理，服从甲方现场指挥。

（4）清淤污泥运输与处置

4.1 通沟污泥清理：严禁将管道污泥冲入河道。暂放点运输应符合环保、城市管理等规定。

4.2 污泥运输：通沟污泥必须采用污泥运输车运输。在运输过程中，应做到污泥不落地、沿途无洒落。污泥运输车辆应加盖，并应定期清洗保持整洁。污泥盛器和车辆在小区停放时，应设置安全标志，夜间应悬挂警示灯，作业完毕后，应及时撤离现场。

4.3 污泥处置：必须送通沟污泥专业处置点处理，不得随意倾倒。

（5）其他：

5.1 管网设施维护包括管网设施的抢修、维修、12345 热线及甲方交办的维修内容；检查任务、创建活动及重要活动的保障任务需按时保质完成。

5.2 遇节假日及重大保障活动，配合甲方做好保障工作检查；极端恶劣天气下（防汛、防台、防冻等）乙方应根据作业内容安排好相应人员值班，并将值班人员安排表及时报甲方案。

5.3 服务期内应按上述日常养护作业内容进行全天候巡查，发现问题第一时间上报甲方，并优先采取防护隔离措施，未及时上报或及时处置等主观原因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4、服务规范：按照建设部 CJJ36-2016《城镇城区道路、桥梁、下水道等维修养护服务技术规范》，乙方必须制定养护质量保证体系，严格工程质量操作流程。

（三）安全要求：

1、服务团队必须加强管理，遵守作业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文明施工，注意安全，一切伤亡事故由乙方负全责；

2、服务人员、施工机械或在运输装卸途中对其他设备及邻近管线等造成损坏，应由乙方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3、服务过程中注意保护现场已存在的公共设施，如有第三方损坏的由乙方进行协商并进行追责。

4、服务人员在维护作业时应按规定要求统一着装，穿戴好相关安全防护工具，现场作业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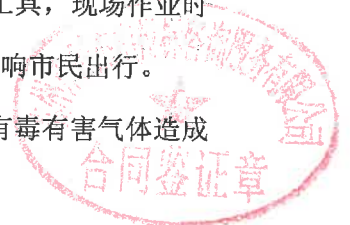
应明示安全警示标志和作业围挡。乙方负责及时清理垃圾，保证场地清洁不影响市民出行。

5、井下作业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做好人员安全防护措施，避免可能存在的有毒有害气体造成的危害。

6、项目服务过程中，乙方不得将维护材料/设备与人员共用一辆车辆运输，不得违反相关道路交通法规。

7、乙方应及时响应甲方检查发现问题的整改，并落实回复。

8、安全责任：乙方自行承担合同实施期间其人员的人身安全、仪器设备的使用正常及其一切可能产生的后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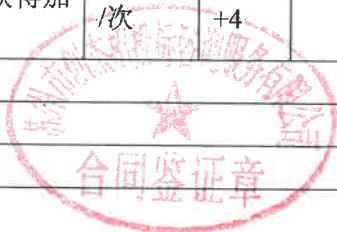


合同附件三：市政道路、小区及周边雨水管网疏通养护项目考核表

考核周期：

被考核单位：

序号	考核项目	分值	考核内容	单位	扣分标准	得分
1	组织管理	10	运行维护单位未按要求配备明确的专职管理和技术人员，特殊工种人员未持证上岗。	人/次	-1	
			项目负责人到位情况（每月请假天数超过4天的）	/天	-1	
			未及时报送上级要求的信息、数据等材料	/次	-0.5	
			未按时参加工作例会	/次	-1	
			服务单位日常管理制度、巡检制度、巡查计划、考核制度、维护制度、应急预案等各项制度不完善的或者未上墙的	/项	-1	
2	实施管理	30	清理疏通后管道畅通，积泥深度不超过管径的1/5；检查井积泥深度不超过落底井（包括半落底井）管底以下50mm；平底井主管径的1/5；井内清洁，四壁无结垢。	/处/项	-0.5	
			服务单位接到任务10分钟内响应，30分钟到达现场，超过前述时限到场的	/次	-1	
			未通知业主，无故停止实施，未能及时完成业主布置的任务	/次	-2	
			管网疏通检测、测绘如未按规定时间完成的	/次	-1	
			巡查记录缺失、或周期内未完成巡查全覆盖的	/次	-1	
			未做好日常管理和巡查工作，或未及时处置工单，造成工单处置超时（超时按天数计0.5分/天/件，封顶扣5分/件）。	/天/件	-0.5	
3	安全文明作业	20	工作现场未设置安全防护措施或未检测有害气体	/次	-2	
			作业实施区域内指示、警示、实施安全标志不健全	/次	-0.5	
			未按规定统一着装	/次	-0.5	
			实施现场布置不合理：材料、设备堆放不整齐	/次	-0.5	
			作业完成后造成道路设施污染	/次	-0.5	
			作业完成后未及时清理建材、垃圾、需日常清理部位未做到位	/次	-0.5	
			窨井框盖未及时恢复，或井框盖需定制而现场未设置安全护栏的	/处	-0.5	
			作业过程中出现安全事故，经交警部门鉴定为承包人责任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责任	/次	-1.5	
4	业务管理	20	日常巡查及服务过程中发现需大修的项目未及时书面上报甲方的	/次	-0.5	
			未及时申报工作量，或虚报工作量、机械台班的；	/次	-1	
			发现CCTV检测人为造假的	/次	-2	
			未按已审核的实施方案中配备的作业人员与设备到场作业的	/次	-0.5	
			区域内所有的养护项目需数字化管理，一个季度更新一次，未及时上报的	/次	-0.5	
			养护台账混乱、或养护资料不全的	/次	-0.5	

5	其他	20	因服务单位工作不力而出现有责投诉或遭新闻媒体曝光、上级通报、点名批评的	/次	-2	
			各相关部门督查、通报反应的问题，经查实为服务外包单位管理责任造成的。因管理失职造成恶劣社会影响、安全事故或导致管理部门被追责的，直接解除合同，当月服务费不予支付，列入黑名单体系。	县区级	/次	-1
				地市级	/次	-2
				省级	/次	-4
				国家级	/次	-8
			对雨雪等灾害性天气，突击任务、应急处理事件中保障不利的	/次	-3	
			承包人需积极响应发包人对人员及设备的统一调配，若不予服从的；	/次	-5	
			对重点环节如小区内的排涝、重大节日活动的实施配合等，不予配合造成恶劣影响的，除扣分外，发包人有权取消该承包人的承包资格。	/次	-8	
			在各项检查考核中，发生责任问题，经查属实，受到通报的	/次	-1	
			管理过程中主动作为，收到上级部门或领导表扬	/条	+1	
6	总得分	考核期间，在吴江区的高质量考核中为管理部门获得加分或通报嘉奖的	/次	+1		
		考核期间，在苏州市的高质量考核中为管理部门获得加分或通报嘉奖的	/次	+2		
		考核期间，在省级及以上高质量考核中为管理部门获得加分或通报嘉奖的	/次	+4		
甲方（业主）签字：			乙方（实施单位）签字：			
考核日期： 年 月 日						
注：						
1、考核周期：每季度考核汇总一次						
2、考核结果及运用：						
(1) 得分≥95 分，全额结算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						
(2) 85 分≤得分<95 分，扣除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的 5%；						
(3) 75 分≤得分<85 分，扣除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的 10%；						
(4) 得分<75 分为不合格，扣除该考核周期服务费用的 20%；						
(5)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如果连续两次经甲方考核不合格的，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